附件5

**深圳市龙岗区面向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承诺书**

本人 （身份证号： ），

年 月毕业于 （最高学历毕业院校及专业），现报名参加深圳市龙岗区面向毕业生公开招聘教师考试。报考考点： ，岗位名称： ， 岗位编号： 。

本人郑重承诺以下事项：**（在以下符合的选项内打勾）**：

**（一）□有□无教师资格证。**若无教师资格证，自约定1年试用期内取得相应资格种类的教师资格证；未按规定取得教师资格证的，依法解除聘用合同。

**（二）□是□否属于符合广东省择业期政策的毕业生。**若属于符合择业期政策的毕业生，本人承诺符合《关于实行广东省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就业择业期政策（试行）的通知》（粤教毕〔2019〕3号）规定的适用对象范围：

□①在广东省内就读的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。

□②在广东省外就读回粤就业的广东省生源普通高等学校毕业生。

□③出国（境）留学回粤就业的广东省户籍高校毕业生。

上述信息均真实、准确，承诺人知晓如有弄虚作假情形，将被取消聘用，并按有关规定接受处分。

承诺人（手写签名并按指模）：

承诺时间：